

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报告

因为教科书是特殊商品，所以中小学教科书工作也具有其特殊性。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要求，新疆中小学教科书目录内各学段、年级、科目教科书相对单一和稳定。新疆中小学教材教辅实行严格的目录管理，凡在自治区范围内使用的中小学教科书，须经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教材评审中心及教育厅教材处联合选用审查合格后才能纳入《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学用书目录》。

中小学教科书采购工作也具有特殊性，新疆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是在按照自治区发改委有关规定标准审核教科书价格基础上，各出版单位再给予一定的让利。因近些年来物价上涨，编写、审读、出版、印刷、劳务、纸张等各项成本支出增幅较大，且近几年新疆教科书审核工作时间较长，出版单位出版、印刷、送书时间较为紧张，出版单位盈利空间不大，可以让利的幅度较小。新疆中小学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采购确定的是《目录》内各学段、年级、科目、语种教科书的单价，并不采购确定免费教科书总资金。

综上，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我认为是单一来源采购。

中国出版集团教材中心党总支纪检委员、副总经理

薄志臻

2020年7月1日

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报告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新闻出版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新教财〔2012〕155号)精神，全区免费教科书由自治区教育、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统一进行采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批复同意，2013年至2019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由自治区教育厅委托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采取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的方式开展。

中小学教科书是特殊商品，采购供应工作也具有特殊性。中小学教材教辅实行严格的目录管理，凡在自治区境内使用的中小学教科书，须经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教材评审中心及教育厅教材处联合选用审查合格后纳入教材目录。全区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是按照自治区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新发改收费〔2007〕642号)要求和标准，对在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和免费科目表内的教科书价格进行审核，并且由各出版单位做出让利承诺后，最终确定免费教科书中标价格(非免费教科书与免费教科书价格一致)。教材使用实行属地管理，各地(州、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中小学使用教材管理工作。

作，严格从自治区公布目录内选择教材教辅。教科书征订工作由各校每年两季通过统一的网络系统按照确定的版本和实际人数开展征订，分别由县（市、区）和地（州、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报自治区教育条件装备中心。自治区教育条件装备中心审核汇总征订数据后，提供给自治区新华书店组织供货发行。教科书价格与征订工作没有直接关系。

按照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学用书有关工作的通知》（新教传〔2020〕91 号）和《关于做好 2020 年自治区免费教科书供应工作的通知》（新教传〔2020〕124 号）要求，2020—2021 学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学用书目录沿用 2019—2020 学年目录，免费教科书科目沿用 2019—2020 学年科目。

综上，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我认为是单一来源采购。

自治区教育厅教材处副处长

雷晓风

2020.7.1

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报告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新闻出版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新教财〔2012〕155号)精神，全区免费教科书由自治区教育、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统一进行采购。2013年至2019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按照当时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批复，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受自治区教育厅的委托，采取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的方式开展。

中小学教科书是特殊商品，采购供应工作也具有特殊性。按照自治区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的有关要求，凡在自治区境内使用的中小学教科书，必须经过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教育厅、教材审核委员会严格审核后方可进入目录，因此我区中小学各学段年级科目教科书目录相对单一。全区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是按照自治区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新发改收费〔2007〕642号)要求和标准，对在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和免费科目表内的各语种教科书价格进行审核，并且由各出版单位做出让利承诺后，最终确定免费教科书中标价格(非免费教科书与免费教科书价格一致)。各校教科书使用版本选择权集中

在各地（州、市）教育行政部门，按照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严格选择确定。教科书征订工作由各校每年两季通过统一的网络系统按照确定的版本和实际人数开展征订，由县（市、区）和地（州、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报自治区教育条件装备中心。自治区教育条件装备中心审核汇总征订数据后，提供给自治区新华书店组织供货发行。自治区新华书店按照征订数据组织各出版单位出版印刷，按照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和征订数据收书，按照政府采购最终确定的价格结算，不在用书目录范围内的任何出版社和教科书一律不予收货和发行。

综上，2020-2021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我认为是单一来源采购。

自治区新华书店副总经理

韦春阳

韦春阳
2020.7.1

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报告

自治区中小学教材教辅实行严格的目录管理制度，各出版社编写的教科书，须经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教材评审中心及教育厅教材处联合选用审查合格后才能纳入目录，全区教科书使用具有相对单一性的特点。

教科书是特殊商品，全区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是按照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新闻出版局《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新教财〔2012〕155号）有关要求和自治区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收费〔2007〕642号）相关标准，对在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和免费科目表内的教科书价格进行审核，并且由各出版单位做出让利承诺后，最终确定免费教科书中标价格。全区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是采购目录内各学段、年级、科目、语种教科书的单价，并不采购确定全区教科书征订使用数量和免费教科书总资金。

综上，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我认为是单一来源采购。

乌鲁木齐职业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副教授

宫信强

2020.1.1.

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报告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新闻出版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新教财〔2012〕155号)精神，全区免费教科书由自治区教育、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统一进行采购。2013年至2019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按照当时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批复，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受自治区教育厅的委托，采取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的方式开展。

中小学教科书是特殊商品，采购供应工作也具有特殊性。按照自治区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的有关要求，凡在自治区使用的中小学教科书，必须经过自治区党委教育工委、教育厅、教材审核委员会严格审核后方可进入目录，因此我区中小学各学段年级科目教科书目录相对单一。全区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是按照自治区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材价格管理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新发改收费〔2007〕642号)要求和标准，对在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和免费科目表内的各语种教科书价格进行审核，并且由各出版单位做出让利承诺后，最终确定免费教科书中标价格(非免费教科书与免费教科书价格一致)。因近些年来物价上涨，租型、编

审、审读、劳务、纸张等各项成本支出增幅较大，且编审工作时间长、印刷时间短等各种因素，出版单位盈利空间缩小、让利幅度不大。出版单位严格按照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和新华书店提供的需求数据组织出版印刷和供货。各校教科书使用版本选择权集中在各地（州、市）教育行政部门，按照自治区教学用书目录严格选择确定。

按照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自治区中小学幼儿园教学用书有关工作的通知》（新教传〔2020〕91 号）和《关于做好 2020 年自治区免费教科书供应工作的通知》（新教传〔2020〕124 号）要求，2020—2021 学年中小学幼儿园教学用书目录沿用 2019—2020 学年目录，免费教科书科目沿用 2019—2020 学年科目。

综上，2020—2021 学年全区义务教育阶段和南疆四地州普通高中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我认为是单一来源采购。

新疆教育出版社副社长

狄国伟

狄国伟

7.1.